

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食堂托管经营

招标公告

南京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单位）受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招标人）委托，就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食堂托管经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

1. 招标人：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

2. 招标项目名称：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食堂托管经营

3. 招标项目概况：

包 1：中学食堂一楼，餐厅面积约 3000 平方米，可容纳餐位 2000 人左右，供应自选快餐、中西面点（1 个档口）、特色风味（暂定 1-2 个档口），托管方式采用总承包方式。

包 2：中学食堂三楼，餐厅面积约 2000 平方米，可容纳餐位 1500 人左右，供应自选快餐、面点、特色风味、教工快餐，托管方式采用总承包加分包的方式。

本次公开招标将选择两家具有相关资质的餐饮经营单位托管经营中学食堂（投标单位需分包进行报名、制作投标文件）。

4. 委托经营时间及设备折旧费用收取：试用期壹年，合同期限：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考核合格后续签为期贰年的委托合同。设备折旧费用按营业额收取，标准为一楼 2%、三楼 1%。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参加的投标人应当具备如下条件：

1. 具有企（事）业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注册资本 500 万及以上（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备必要的生产经营能力和专业技术人员等履行合同的能力，同时具备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书面声明原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前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在南京市范围内进行中的学校经营餐饮的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的有关规定，服从校方的管理与考核，违反学校规定自愿接受处罚；

7. 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行业或企业的技术、安全、环境保护标准；

8. 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
9. 近五年服务经营中无任何信誉、食品卫生、消防安全等方面的不良记录；
10. 经营单位具备承担一定经营风险的能力。

注：以上 6-10 项需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2.2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报名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6 月 4 日止，每天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同报名时间，500 元/包；
3. 报名地点：南京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京江宁天元中路 128 号诚基大厦 2 栋 618）；
4. 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在南京市范围内进行中的学校经营餐饮的业绩原件及复印件到南京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中路 128 号诚基名苑 2 幢 618 室）购买招标文件。

四、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

1. 保证金数额：人民币伍万元整（保证金的形式：电汇、转账、支票）；
2. 交纳办法：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账户转出，投标人在汇出后应将保证金汇款回执单编制在投标文件中，以非电汇形式交纳保证金的，需携带支票到代理公司换取保证金到账收据，收据复印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无效（保证金以实际到账为准，未按本要求交纳保证金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收取单位：南京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银行江宁开发区支行

账号：31220188000032468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纸质投标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壹份（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2. 投标开始时间：2021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4 时 15 分；
3.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4 时 45 分；

4. 开标地点：南师附中江宁分校西办三楼多功能厅。

六、招标单位信息

招标单位名称：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

招标单位地址：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 1999 号

联系人：李老师 025-52724617

七、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南京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中路 128 号诚基名苑 2 幢 618 室

联系人：刘工 025-52140133

八、其他

1. 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官网”发布。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官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2.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法确定中标人，评标采用定量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对投标文件中的各评审因素进行评审，最后根据各投标人的总分汇总进行排名，推荐 3 名（无排名）定标候选人），定标采用综合打分法（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评审因素对各定标候选人进行评审比较后，按总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 每家投标单位可参加一个或两个分包的竞争，但最多只能中标一个分包。如投标人在包一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仍参加包二的评审，但是在包二中不能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南京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8 日